

# 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“鄂尔多斯音乐之夏”音乐主题活动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内蒙古誉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鄂尔多斯市文化和旅游局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“鄂尔多斯音乐之夏”音乐主题活动（项目编号：ESZCS-C-F-230181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## 一、合同包1（“鄂尔多斯音乐之夏”音乐主题活动）

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北京时尚红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1,996,000.00 元

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| 品目号 | 品目名称     | 服务名称             | 服务范围             | 服务要求  | 服务期限   | 服务标准  | 单价（元）        | 数量   | 单位 | 总价（元）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|
| 1-1 | 其他文化艺术服务 | “鄂尔多斯音乐之夏”音乐主题活动 | “鄂尔多斯音乐之夏”项目整体服务 | 1、该项目必须在6月30日之前落地执行完毕。2、需提供详尽的策划执行方案。3、舞台尺寸设计不低于50平米。4、LED大屏面积不少于100平米。5、舞台效果灯数量不低于200台。6、舞台效果设备须具备2种以上。7、整体活动场地规划不低于7000平米。8、需提供执行团队人员配置。运营团队不低于15人，其中应包含但不限于总导演、执行导演、灯光师、音响师、VJ视觉师、舞台总监、运营等岗位。（提供人员配备表）9、其他：设备器材，运输车辆，舞台搭建、住宿餐饮等费用，保险及差旅等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。10、（一）活动表现形式为：电音节（二）活动要求内容健康、形式丰富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（三）活动要求举办一场为期五天，每日演出时间不少于90分钟；（四）承办单位负责活动的策划执行、媒体宣传等所有活动相关工作及费用； | 6月30日前 | 1、按照时限要求执行完毕。2、执行方案详见响应性文件第55-132页。3、舞台尺寸设计100平米。4、LED大屏面积128平米。5、舞台效果灯数量400台。6、舞台效果设备具备3种。7、整体活动场地规划10000平米。8、已提供执行团队人员配置。运营团队20人，其中包含总导演、执行导演、灯光师、音响师、VJ视觉师、舞台总监、运营等岗位。（已提供人员配备表）9、其他：设备器材，运输车辆，舞台搭建、住宿餐饮等费用，保险及差旅等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。10、（一）活动表现形式为：电音节（二）符合活动要求内容健康、形式丰富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（三）计划活动举办一场，为期五天，每日演出时间不少于120分钟；（四）承办单位负责活动的策划执行、媒体宣传等所有活动相关工作及费用； | 1,996,000.00 | 1.00 | 项  | 1,996,000.00 |

内蒙古誉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
2023年06月20日